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或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26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所”）作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聘期1年。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0年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拟聘请容诚所担任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等审计事项的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为80万元。自公司2007年上市以来，容诚所于2007-2012年和2016-2019期间为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合计已服务10年，服务期间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公司拟聘请容诚所为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审计费用20万元，容诚所自2012年开始为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持续服务8年。容诚所实行一体化管理，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审计人员具有较强的专业胜任能力；自成立以来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已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具有较强的投资者保护能力。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1、机构信息。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系特殊普通合伙制企业，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1988年8月，2013年12月10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具有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资格等，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是

全球知名会计网络RSM国际在中国内地的唯一成员所。

该所已购买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责任限额4亿元，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从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具有较强的投资者保护能力。

本次审计业务主要由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安徽分所承办。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安徽分所由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安徽分所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2008年12月25日，注册地址为合肥市寿春路25号，执业人员具有多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经验，具有较强的投资者保护能力。

2、人员信息。截至2019年12月31日，容诚所共有员工3,051人。其中，合伙人106人，首席合伙人肖厚发；注册会计师860人，全所共有2,853人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拟签字会计师张婕，中国注册会计师，自1996年2月起一直从事审计工作，先后为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603527）、苏州兴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03928）、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603011）、安徽开润股份有限公司（300577）、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300274）等上市公司及其他企业提供审计服务，是兴业股份、阳光电源等上市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陈雪，中国注册会计师、从2010年7月起一直从事审计工作，曾为苏州兴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03928）、安徽开润股份有限公司（300577）、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002597）、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88001）等上市公司及其他企业提供审计服务，是金禾实业、华兴源创等上市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

3、业务信息。容诚所2018年度总收入共计69,904.03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66,404.48万元，证券业务收入38,467.12万元；2018年为1,338家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包括为110家A股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对于本公司所在行业，该所及审计人员拥有丰富的审计业务经验。

4、执业信息。容诚所及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项目合伙人及拟签字会计师张婕，中国注册会计师，先后为安徽省信用担保集团、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安徽省内的其他金融机构提供过审计服务，拥有

24 年证券服务业务工作经验，具有丰富的金融证券行业审计经验。

拟任质量控制复核人王荐，中国注册会计师，1996 年开始从事审计业务，2012 年开始从事质量控制复核工作，拥有 23 年证券服务业务工作经验，无兼职情况。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陈雪，中国注册会计师，先后为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和安徽省内的其他金融机构提供过审计服务，拥有 10 年证券服务业务工作经验，对金融证券行业审计较为熟悉。

5、诚信记录。近 3 年内，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共收到 1 份行政监管措施（警示函），即 2017 年 10 月 25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安徽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7】28 号。除此之外，该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第一次会议于 2020 年 3 月 24 日召开，审议通过《关于聘请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审计委员会通过对审计机构提供的资料进行审核并进行专业判断，认为容诚所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同意聘请容诚所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2020 年 3 月 16 日，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关于公司聘请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关于聘请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具体情况见 2020 年 3 月 30 日的巨潮资讯网。

（2）2020 年 3 月 26 日，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关于公司聘请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认为：

经核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审计业务执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20 年度审计工作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因此，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

度审计机构有利于保护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

公司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该议案，并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董事会履职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赞成票 1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容诚所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为 80 万元，聘期 1 年；同意聘请容诚所为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为 20 万元，聘期 1 年。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报备文件

-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签署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 4、容诚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 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30 日